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林志禮

電話: 02-24201122#1234

傳真: 02-24289111

電子信箱: dani0213@mail. klcg. gov. tw

受文者: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03月24日

發文字號:基府綜資貳字第11001105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(376570000A\_1100110571A00\_ATTCH4.pdf、376570000A\_1100110571A00\_ATTCH1.

pdf  $\sim 376570000A_1100110571A00_ATTCH2.$  pdf  $\sim$ 

376570000A\_1100110571A00\_ATTCH3.pdf)

主旨: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修正「政府網站服務管理規範」,並 自即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10年3月22日發資字第1101500444號 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、本府各處(本府綜合發展處除外)

副本:本府綜合發展處資訊管理科電2021/03/24文